

证券代码：871948

证券简称：锦洋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7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钭正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徐卫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谢耀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5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胡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5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监事会主席换届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于锋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5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一）《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8日